七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【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填写】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湖南省公路事务中心 的 2026 年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养护巡查监理项目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标的名称）2026 年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养护巡查监理包 3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交通运输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湖南理大工程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86 人，营业收入为 2881.093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86.9723 万元 1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盖单位章）：湖南理大工程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10 月 09 日